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届次：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会议通知时间：2020年10月20日
-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通知
- 4、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21日
- 5、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6、出席会议董事情况：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五天通知的义务，同意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部分承诺事项的议案》

鉴于当前实际状况，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已剥离 FPC 业务，且剩余 PCB 业务与公司无同业竞争关系，电子信息集团于 2018 年收购公司控股权交易过程中出具的承诺函中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已经实质解决。公司同意豁免控股股东电子信息集团于收购公司控股权交易完成后 24 个月内将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或全部业务转让给公司或其他非关联方的承诺。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议案内容及意见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其中关联董事陈贵生、黄旭晖、郑澍、林伟杰、苏其颖、马晓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发出，有利害关系股东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